### 統計資料背景說明

資料種類:社會福利服務統計 資料項目:金門縣婦女福利服務

一、 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

\*發布機關、單位:金門縣政府社會處

\*編製單位:金門縣政府社會處婦幼社工科

\*聯絡電話:082-322897

\*傳真:082-320105

\*電子信箱: ouffae395c-6f55-488d-8b22-caeaa38a7197@mail.kinmen.gov.tw

## 二、發布形式

- \*口頭:()記者會或說明會
- \*書面:()新聞稿(√)報表()書刊,刊名:
- \* 電子媒體:
  - ()線上書刊及資料庫,網址:
  - ()磁片()光碟片()其他

### 三、資料範圍、週期及時效

- \*統計範圍及對象:凡本縣以婦女為服務對象所辦之福利服務項目,含自辦、委辦或補助公民營機構辦理,均為統計對象,惟新住民及家庭福利服務中心相關統計,請填列「10730-06-10-2家庭福利服務」公務統計報表,本表無須再重複填報。
- \*統計標準時間:動態資料上半年以1至6月、下半年以7至12月之事實為準;靜態資料以6月底、12月底之事實為準。

#### \*統計項目定義:

- (一)婦女福利服務內容:若為私部門之服務內容,係指接受政府補助或委託辦理之服務,方能納入統計。另統計優先以課程目的及對象歸類,若仍無法區別時,再以課程主要內容所占比重最大者歸類。
  - 1. 婦女福利及婦女權益活動:指辦理各項婦女福利或婦女權益訓練、宣導等活動。
  - 2. 婦女團體組織能力培訓:指辦理提升婦女團體組織能力的相關培訓等方案。
  - 3. 婦女團體領導人培訓:指辦理婦女團體領導人為對象的培訓等方案。
  - 4. 性別意識培力活動:指辦理性別意識培力之講座、研習及訓練等方案。
  - 5. 性別師資培訓課程:指辦理以性別師資為對象的培訓課程。
  - 6. 婦女相關議題之溝通平台或公共論壇:指辦理以婦女相關議題為主題的溝通平台或論壇。
  - 7. 其他:凡提供之婦女福利服務不屬前所列者。
- \*資料蒐集方法及編製程序:依據本府社會處辦理婦女福利服務登記資料彙編。
- \*編送對象:本表編製2份,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首長官核章後,1份送本府主計處,1份 自 存外,應由網際網路線上傳送至衛生福利部統計處資料庫。
- \*統計單位:個、人、人次
- \*統計分類:橫項依「區域別」分;縱項依「婦女福利服務內容」分。
- \*發布週期(指資料編製或產生之頻率,如月、季、年等):半年
- \*時效(指統計標準時間至資料發布時間之間隔時間):一個月

- \*資料變革:無。
- 四、公開資料發布訊息
  - \* 預告發布日期(含預告方式及週期):上載於金門縣政府社會處網站之「預告統計資料發布時間表」。
  - \* 同步發送單位: 金門縣政府主計處。

# 五、資料品質

- \*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:依據本府社會處辦理婦女福利服務登記資料彙編。
- \*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(說明各項資料之相互關係及不同資料來源之相關 統計差異性):目前尚無
- 六、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(說明預定修正之資料、定義、統計方法等及其修正原因):目前尚無